

## 第 11 章 交通

### 1 交通规则

道路上有许多行人和车辆通行。请遵守交通规则



#### 1-1 步行时

##### (1) 步行的规则

在没有人行道（行人专用路段）的地方，在道路右侧通行。

在有人行道(行人专用路段)的地方，沿着人行道行走。

##### (2) 过马路的方法

过马路时，从交通信号灯标识的地方，或人行横道或国界天桥上穿越马路。

##### (3) 信号灯颜色的含义

•绿色 可以行进。

•黄色／绿色交替闪烁。

汽车停车。／行人从此时开始不可以穿越横道。

•红色 停止行进。

•按钮式信号灯

按下按钮后，等到信号的变成绿色再开始横穿马路。



##### (4) 铁道路口的穿越方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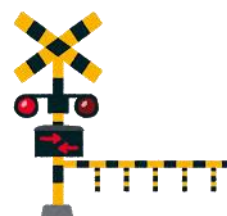
在铁道路口前停下，先确认左右安全。

路口有警报响起时，或断路器下降时，不可以穿越铁轨。

##### (5) 夜间步行时

夜间步行时，穿白色或黄色等鲜艳的衣服。

请佩戴能反射车灯光线的物件在您的衣服、鞋子或包上，这样驾驶汽车的人能够更容易看到您。



#### 1-2 骑自行车时

(人和自行车同时通过的路) →



##### (1) 骑自行车时要遵守的交通规则

自行车在法律上等同于「汽车」。

自行车走车道。(要走在车道的最左侧)

在行人和自行车同时通过的路段，自行车要靠近车道慢慢行驶。

以不打扰行人的方式下自行车或者停自行车。

夜里骑行必须要打开车灯。

自 2026 年 4 月起自行车的交通规则有所改变。一旦违反交通规则需要交罚金。

- × 饮酒后不能骑自行车。
- × 一辆自行车不允许两人同时骑行。
- × 不可以和其他自行车并排骑行。
- × 骑自行车时不可以撑伞或打手机。
- × 骑自行车时不可以使用耳机，耳麦。



(2) 骑自行车时需要佩戴安全头盔。

大人骑自行车承载儿童时或者儿童自身骑自行车时，都需要佩戴安全头盔。

(3) 其他规则

自行车要停放在「自行车存放处」。

## 2 自行车保险

推荐您购买「自行车保险」以备骑行时发生事故时使用。如果骑行造成别人受伤等事故，保险公司会代替您赔付。



## 3 发生交通事故时

(1) 首先，将汽车或自行车停靠在安全的地方。

(2) 然后，联系救护车或警察。

有人员受伤时，打 119 呼叫救护车。

无论有无人员受伤，都要呼叫 110，等警察到来处理交通事故。打电话的方法，具体参见 (P35) 内容。

(3) 去医院

发生事故时，即使当时自己认为没受伤，实际上您可能已经受伤了。所以发生事故后请马上去医院。

(4) 领取「交通事故证明」单。

您在领取汽车保险或自行车保险的赔付款项时，需要提交此单据。

具体的申请手续，请咨询您报案的警察局。

兵库县三木警察局 ☎ 0794-82-0110

